


附件 1

专家个人意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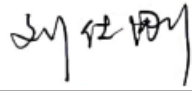
方案名称	《四川省青川红源石业有限责任公司白浆石梁脉石英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	四川省青川红源石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市风生地质勘查有限公司		
评审意见	<p>修改建议：</p> <p>1、补充采矿活动影响区域与三区三线关系的证明文件。剖面图应标注矿体及预计采空区域，标志地质环境分区、防治分区。</p> <p>2、P34 稳定性计算公式显示不规范。P38 建议补充已形成的采场平台及边坡详细参数，增加临时废渣场照片，增加表土区照片，是否有支挡措施。P49 叙述的“通过计算，矿山未来开采后对地表不会造成大的影响”的描述没有依据，应在比较矿体地下开采范围的最小埋深的基础上做出判断，如果冒落带、导水裂隙带高度超过矿体最小埋深，则容易导致地表塌陷，对含水层造成破坏，应提出具体的防范措施，预算地质灾害防治费用。补充坑口边坡稳定性评价。</p> <p>3、 矿区内高位水池没有图例，应评价其能提供的年可供水量，不足部分水量应估算并计入复垦费用（洒水车供应）。矿山洒水除尘的耗水量需要计算。</p> <p>4、表土平衡分析中只计算了坑穴需要的土方量，坑穴之间也应种植灌木和草籽保证生物多样性形成良性循环，这就需要补充坑穴之间需要覆土的方量。</p> <p>5、补充矿区以往复垦基金设立及缴纳情况，使用情况。</p> <p>6、根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工作的通知”——矿安〔2024〕70号：露天转地下开采的矿山，当露天坑处于地下开采的岩体移动范围内时，严禁向露天坑充填尾砂或者泥土类物质。这关系到复垦次序的安排，建议根据地下开采的顺序合理、安全确定地表露天采场的复垦时间。</p> <p>7、P4 等地方采用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规范》DZ/T0286-2015 已过时，已按 2021 新规范进行评估。建议采用规范中增加 GB/T 43935-2024《矿山土地复垦与生态修复监测评价技术规范》。</p> <p>8、校核文图表。完善公众调查表。</p>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专家签名	付世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通过	评审日期	2024. 8. 24

附件 1

专家个人意见表


方案名称	《四川省青川红源石业有限责任公司白浆石梁脉石英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	四川省青川红源石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市风生地质勘查有限公司		
专家意见	<p>1、编制依据中补充《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规范》《矿山土地复垦与生态修复监测评价技术规范》应采用现行最新国标，并按相关要求进一步复核报告内容。</p> <p>2、经济可行性分析中应明确开展地质环境治理相关工程的资金来源。</p> <p>3、复核水土平衡分析，特别是客土的来源和土质要求。</p> <p>4、地质环境治理应按破坏后的状态并结合预测结论完善设计，增强新建工程（特别是临时渣场挡土墙、排水沟等）的针对性，在图件上应予以清晰标绘其位置，结构尺寸、材料等，为预算提供依据和工程量统计。</p> <p>5、复核根据不同监测对象采用的监测手段是否合理可行，监测工作量在汛期期间是否考虑适当加密。</p> <p>6、附件补充公众参与调查资料，完善签章。</p> <p>7、完善附图。（1）矿区土地利用现状图应加盖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公章，并明确是否占三区三线、自然保护区、基本农田等关键信息；（2）复垦规划图应补充控制点坐标和复垦单元边界拐点坐标，利于方案实施；（3）按相关规范规程要求补全单体工程或分部工程设计图件。</p>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专家签名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通过	评审日期	2014. 8. 24

专家个人意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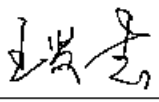
方案名称	《四川省青川红源石业有限责任公司白浆石梁脉石英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	四川省青川红源石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市风生地质勘查有限公司		
专家意见	<p>1、建议根据实地情况，采用“乔、灌、草”相结合的设计思路，前期适当增加成活率较高、见效较快的当地品种灌木和草籽，复并复核工作量；</p> <p>2、补充复垦前后土地利用结构对照表，并细化到损毁前或拟损毁前土类面积，复垦方向等，为复垦目标制定提供依据；</p> <p>3、本项目根据矿山实际情况，确认草地覆土 10cm，林地覆土 60cm。林地及早地采用穴状覆土方式，采用圆柱形坑穴，规格为 60×60cm(直径×深度)，建议考虑 50×50cm 规格，考虑一定成活率，保障复绿效果；</p> <p>4、表土剥离堆存缺乏相应工程措施，需补充；</p> <p>5、效益分析缺乏数据支撑。</p>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专家签名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通过	评审日期	2024. 8. 24

附件 1

专家个人意见表

方案名称	《四川省青川红源石业有限责任公司白浆石梁脉石英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	四川省青川红源石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市风生地质勘查有限公司		
专家意见	<p>1、补充矿区林地使用和手续办理情况。是否还有临时占用林地情况？是否存在占大批小情况？</p> <p>2、在复垦方案中涉及较大面积林地复垦，设计树种建议根据周边原生林地情况，采用混交模式，增加一到两个树种，有利于水土保持和预防森林病虫害发生；</p> <p>3、补充矿区与各类保护地位置关系图，并作出必要的文字说明；</p> <p>4、因本项目复垦的方向主要是林地。矿区土地整理实施后，其主要用水对象也是林地内的植物用水，故复核水土平衡分析，建议适当增设浇灌蓄水设施设计；</p> <p>5 工程布置图件中补充工作量统计表和总投资预算表。</p>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专家签名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通过	评审日期	2014. 8. 24

专家个人意见表

方案名称	《四川省青川红源石业有限责任公司白浆石梁脉石英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	四川省青川红源石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市风生地质勘查有限公司		
专家意见	<p>一、文本</p> <p>1. 按照 GB/T15776-2023 造林技术规程, 广元桉木栽种密度为 1250-2500 株/hm², 马桑 3333-5000 株/hm²。表 4-14 计划密度 1111 株/hm² 不满足要求, 请核实。同时是否考虑补植量?</p> <p>2. 资金保障中建议补充: “采矿权人应当按照《方案》确定的生态修复计划和基金使用计划, 向所在地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申请, 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应当在七日内出具基金支取通知书。采矿权人凭基金支取通知书, 从基金账户中支取资金, 专项用于矿山生态修复工作。”</p> <p>二、地灾估算</p> <p>1. 采空区回填、地裂缝回填平整、井巷支护、井口封闭的单价依据来自哪里?</p> <p>三、土地复垦估算</p> <p>1. P18 “涨价预备费=静态投资×6%” 有误, 参照 P11-12 地灾部分涨价预备费。</p> <p>2. 覆土时, 是否考虑从表土场到覆土区域的表土运输费用?</p> <p>四、其它</p> <p>1. 文本修改意见不仅修改文本, 同时对应修改估算。</p> <p>2. 根据工程修改情况, 对应修改估算。</p>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专家签名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通过	评审日期	2024. 8. 24